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傳真：(02)25000126

聯絡人及電話：周雅淑(02)25000133 轉 215

電子郵件信箱：oral@cda.org.tw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收受者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牙全聰字第 0804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詳如說明

主旨：檢轉衛生福利部公告 104 年度齒顎矯正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名單、資格效期及訓練容量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衛生福利部民國 103 年 12 月 3 日衛部心字第 1031761950B 號函，詳如附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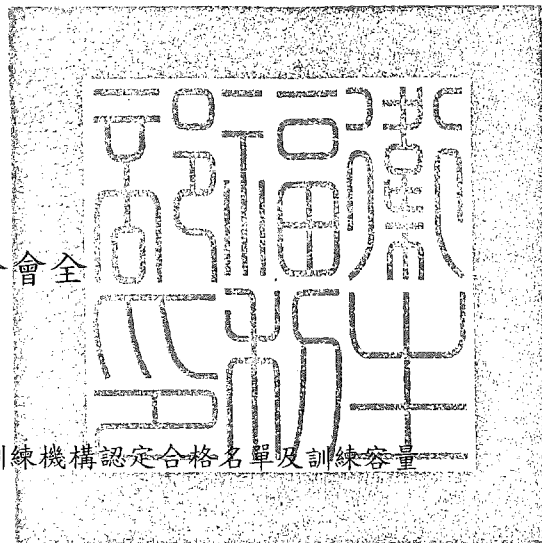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宜蘭縣牙醫師公會、花蓮縣牙醫師公會、基隆市牙醫師公會、桃園縣牙醫師公會、新竹市牙醫師公會、新竹縣牙醫師公會、苗栗縣牙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牙醫師公會、台中市牙醫師公會、彰化縣牙醫師公會、南投縣牙醫師公會、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雲林縣牙醫師公會、嘉義縣牙醫師公會、嘉義市牙醫師公會、屏東縣牙醫師公會、高雄市牙醫師公會、澎湖縣牙醫師公會、台東縣牙醫師公會、金門縣牙醫師公會

理事長 陳義聰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 口腔分科審議 主委決行
委員會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031761950B號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104年度齒顎矯正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

主旨：公告104年度齒顎矯正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名單、資格效期及訓練容量。

依據：專科醫師分科及甄審辦法第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04年度齒顎矯正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機構共18家，名單如附件。
- 二、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18家機構為104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機構，資格效期自104年7月1日至105年6月30日止；上開醫療機構效期屆滿皆須再重新申請認定。
- 三、各家專科醫師訓練醫療機構，於資格有效期間，每年應檢送相關書面資料(含住院醫師名冊)，報請專科醫學會查核，如有訓練條件變動者，得予重新認定其資格或重新核定其訓練容量。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齒顎矯正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(均含附件)

部長 蔣丙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衛生福利部 104 年度齒顎矯正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

編號	醫療機構名稱	機構所在地	訓練容量
1	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	臺北市	7 名
2	臺北榮民總醫院	臺北市	3 名
3	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	臺北市	1 名
4	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	臺北市	3 名
5	臺北市立萬芳醫院—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	臺北市	3 名
6	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	臺北市	6 名
7	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	臺北市	1 名
8	蘇明圳齒顎矯正專科診所	臺北市	4 名
9	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	新北市	0 名
10	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	桃園縣	4 名
11	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	桃園縣	3 名
12	臺中榮民總醫院	臺中市	2 名
13	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	臺中市	3 名
14	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	臺中市	1 名
15	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	臺南市	3 名
16	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	臺南市	2 名
17	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	高雄市	4 名
18	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	高雄市	2 名
合計			52 名

附註：

- 一、 訓練容量，係指 104 年度(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6 月 30 日)各專科醫師訓練機構所得招訓之第一年住院醫師訓練名額，已核定訓練容量之機構得先招收住院醫師，惟不得超出所核定之訓練容量；醫療機構超額招收或未經核備之訓練名額，其訓練年資不予採計，且該機構下年度不得申請該專科訓練機構認定。
- 二、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 18 家機構為 104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機構，資格效期 1 年(自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)。

